

湖南湘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成功挂牌转让设计院 100%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1、公司在湖南省联合产权交易所（以下简称“省联交所”）以公开挂牌竞价的方式转让公司持有的湖南省邮政科研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设计院”）100%的股权，成交价 1,050 万元。受让方为：江苏智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智方”）。

2、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3、交易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4、本次股权转让事项经公司 2013 年 12 月 6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于 2014 年 1 月 26 日在省联交所通过网络竞价方式确定交易对象和交易价格。按照省联交所的相关规定，交易双方在竞价确定后的三个月有效期内，就设计院人员的妥善安置、原有设计项目的核查和质量保证、部分在建项目的管理方式和责任划分等方面进行了进一步的谈判并达成共识。2014 年 4 月 21 日，省联交所通知公司，江苏智方已将交易价款一次性汇入省联交所结算专户，该交易正式成交。

一、 交易概述

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挂牌转让湖南省邮政科研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拟以公开挂牌竞价的方式转让公司持有的设计院 100%股权。决议公告详见 2013 年 12 月 7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湖

南湘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将持有的设计院 100%股权于 2013 年 12 月 23 日在省联交所正式挂牌（编号：1310760079），挂牌价格为人民币 353.38 万元。公告期满后，征集到多个符合条件的意向受让方，按照公告要求，该项目采用网络竞价（互联网竞价）的方式确定受让方。经过网络竞价，最终确定江苏智方为受让方。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项目	内容
企业名称	江苏智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有限公司（自然人控股）
注册地	南京市白下区光华路 166 号西区 3 楼
办公地点	南京市白下区光华路 166 号西区 3 楼
法定代表人	张西涛
注册资本	4500 万元人民币
营业执照注册号	320100000056161
经营范围	电力、化工、石化、医药、环境工程设计、施工、咨询及相关设备销售；工程勘察、测量、咨询等；
主要股东	张西涛、南京明泽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实际控制人	张西涛
2013 年主要财务指标	总资产 14,288.02 万元、净资产 11,268.87 万元、营业收入 13,733.84 万元、净利润 2,131.34 万元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转让标的

公司持有的设计院 100%股权。

2、设计院基本情况

设计院成立于 2005 年 11 月 28 日，注册资金为人民币 600 万元，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经营范围：凭本企业资质证书从事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工程设计；丙级工程咨询服务；承担工程项目

的课题研究和科技成果的引进、转让、咨询服务。

设计院有 11 名员工，均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并由公司委派到设计院工作，上述职工工资薪金和“五险一金”都由设计院自行发放及缴纳。

经审计，2013 年底设计院总资产人民币 379.93 万元，净资产人民币 303.26 万元，净利润人民币-49.38 万元。

3、交易标的评估情况

根据湖南天兴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天兴评报字（2013）011 号评估报告，截止 2013 年 6 月 30 日，设计院资产合计为人民币 572.29 万元，负债合计为人民币 218.91 万元，净资产为人民币 353.38 万元。

四、交易合同主要内容

1、成交标的：公司持有的设计院 100%股权；

2、成交金额：1,050 万元；

3、交易方式：交易标的经资产评估确认后，通过省联交所挂牌转让，按照有关交易规则，采取网络竞价的方式，确定受让方和交易价格，签订产权交易合同，实施产权交易；

4、支付方式：为确保资金结算安全，交易双方约定，交易价款按照相关规定通过省联交所结算专户统一结算；

5、付款方式：江苏智方在《产权交易合同》签订后将交易价款一次性汇入省联交所结算专户，付款时间最迟不得晚于交易合同签订后的三个月；

6、权证的变更：经交易双方协商和共同配合，由江苏智方在 20 个工作日完成所转让产权的权证变更手续。

五、股权交易涉及到的其他安排

1、职工安置：本次设计院 100%股权转让后，设计院现有的 11 名企业员工有选择继续留在转让后的设计院或留在本公司的选择权，受让方同意转让后的设计院与自愿留下的员工签订三年以上的劳动合同，薪酬标准不低于转让前的标准。

2、债权、债务的承继和清偿办法：经交易双方协商约定，采用如下方式处

理——转让前标的企业的债权债务由转让后的标的企业继续享有和承受。新股东按照《公司法》的规定履行或者享有其对标的企业的义务或权利。

六、本次股权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由于后续有人员安置等其他费用，本次股权交易预计取得收益约 500 万元，将影响公司 2014 年损益。股权转让所得资金将主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本次股权转让还将导致公司 2014 年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

七、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会议决议。
2. 湖南天兴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天兴评报字（2013）011 号评估报告。
3. 本次交易的《产权交易合同》。

特此公告！

湖南湘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四月二十三日